

2024 年度
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6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6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8
一、收支预算总表.....	9
二、收入预算总表.....	10
三、支出预算总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8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9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3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4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6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7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7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7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7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8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8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及省市有关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组织实施辖区内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有关工作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品牌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市场监督管理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和相关行政审批。负责全市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相关行政审批工作

(三)负责市场监督管理，以及有关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全市市场监督管理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督管理。组织查处市场监管领域违法违规案件。规范市场监督管理和有关知识产权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依法依规配合开展反垄断相关工作。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组织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依法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

(五)负责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负责消费者咨询、投诉、举报的受理和处理。负责市场监督管理投诉举报网络体系建设与管理，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指导永安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六)负责宏观质量管理。组织实施国家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质量事故调查，统一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负责政府质量奖日常管理工作

(七)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管理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监督抽查工作。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生产企业证后产品质量监督

(八)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生产、销售环节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九)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统筹指导全市食品安全工作。负责拟订食品安全工作规划、食品安全监管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开展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食品安全信息统一公布制度，依法公布重大食品安全信息。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和省、三明市和永安市有关食品（含酒类、食品添加剂、保健食品，下同）安全监督管理的方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实施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防范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机制和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建设。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

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等工作

(十一)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贯彻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依职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溯源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协调指导各行业、企事业单位有关标准制修订工作。配合组织标准贡献奖相关申报工作。管理商品条码工作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市场活动

(十四)负责保护和促进运用知识产权。拟订并实施知识产权保护措施，拟订并实施严格保护专利、商标、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拟订并实施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措施。组织指导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信息的传播利用。牵头负责打击侵权和假冒伪劣商品。负责全市专利、商标执法工作，负责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等工作。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

(十五)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领域的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六)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化妆品等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许可、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和处罚。监督实施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相关质量管理规范。组织开展药品安全信用体系建设相关工作。建立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体系，组织开展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配合实施执业药师资格准入制度。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质量抽查检验。组织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科普宣传

(十七)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包括 14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11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财政核拨	106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 年，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主要任务是：贯彻执行国家及省市有关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组织实施辖区内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有关工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大力推进质量提升。加强全面质量管理和质量基础设施体系建设，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方法，完善质量激励制度。统筹推进品牌建设，打造永安特色品牌。

(二)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改革企业名称核准、市场主体退出等制度，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推动“照后减证”，压缩企业开办时间。加快检验检测机构市场化

社会化改革，进一步减少评比达标、认定奖励、示范创建等活动，减少行政审批事项，大幅压减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实行政管理流程再造，提升行政效率和质量，促进优化营商环境。依据事权划分，进一步深化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改革，完善权责清单，简化审批流程，缩短审批时限。

(三)深入实施从严监管。遵循“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依法加强食品、药品、工业产品质量、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强化现场检查，严惩违法违规行为，有效防范系统性、区域性、行业性风险，让人民群众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

(四)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加快清理废除妨碍全市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依法加强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统一执法。强化依据标准监管，强化检验检测技术支撑，强化风险管理，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互联网+监管”，加快推进监管信息共享，构建以信息公示为手段，以信用监管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体系。

(五)提高行政服务水平。加快整合消费者投诉、质量监督举报、食品药品投诉、知识产权投诉、价格举报专线。推进市场主体准入到退出全过程便利化，主动服务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强化信息化手段，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积极服务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和办事群众，引导和推动高校、科研院所加快知识产权创造和应用，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93.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73.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8.06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63.07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9.0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693.85	支出合计	2693.85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2,693.85	2,693.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73.68	1,973.68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295.00	295.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295.00	295.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678.68	1,678.68									
2013801	行政运行	1,530.68	1,530.68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48.00	14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8.06	488.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8.32	478.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5.08	195.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83	188.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4.41	94.4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4	9.7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4	9.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07	63.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07	63.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07	63.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9.04	169.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9.04	169.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9.04	169.04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693.85	2,135.85	558.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73.68	1,415.68	558.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295.00		295.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295.00		295.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678.68	1,415.68	263.00			
2013801	行政运行	1,530.68	1,415.68	115.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48.00		14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8.06	488.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8.32	478.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5.08	195.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83	188.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4.41	94.4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4	9.7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4	9.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07	63.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07	63.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07	63.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9.04	169.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9.04	169.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9.04	169.0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93.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73.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8.06
		九、卫生健康支出	63.0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9.0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693.85	支出合计	2693.8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693.85	2,135.85	558.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73.68	1,415.68	558.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295.00		295.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295.00		295.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678.68	1,415.68	263.00
2013801	行政运行	1,530.68	1,415.68	115.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48.00		14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8.06	488.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8.32	478.3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5.08	195.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83	188.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4.41	94.4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4	9.7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4	9.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07	63.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07	63.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07	63.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9.04	169.0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9.04	169.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9.04	169.04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693.8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61.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5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3.6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443.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61.67
30101	基本工资	470.53
30102	津贴补贴	324.41
30103	奖金	391.8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77.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8.8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4.4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3.0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9.04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53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5.77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3.65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91.05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8.57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6.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4.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2.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2.00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4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
万元

主管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专利奖励金	《福建省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分段补助实施办法(试行)》、《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福建省企业研发经费分段补助实施细则(试行)》、《福建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	1	1、对企业研发经费支出进行补助 2、根据相关文件,兑现相关科技创新奖励金。	1、根据《福建省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分段补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闽政〔2017〕8号)和《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福建省企业研发经费分段补助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闽科计〔2017〕25号)要求,对企业研发经费支出进行补助; 2、根据《中共永安市委 永安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创新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永安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专利工作的意见》,兑现相关科技创新奖励金。		295.00	295.00			项目法
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创品牌及标准化奖励金	永政文(2020)68、69号	1	根据品牌、标准和标准化工作项目的实施和完成情况,由市场监管局认定,每年一次集中上报该市政府批准后予以奖励。	根据品牌、标准和标准化工作项目的实施和完成情况,由市场监管局认定,每年一次集中上报该市政府批准后予以奖励。		148.00	148.00			项目法

永安市 市市场 监督 局	治理“餐 桌污染” 建设食品 放心工程	为民办实项目	1	通过执法办 案,查处商业 贿赂、限制竞 争行为,查处 产品质量安 全、特种设备 安全、食品药 品安全的违 法违规行为, 打击传销及 规范直销管 理,有效打击 和惩治违法 经营行为,震 慑有不法企 图的经营者, 维护公平、公 正的市场秩 序,保护经营 者、消费者合 法权益、净化 社会环境。	通过执法办案,查处商业贿赂、限制竞争行为, 查处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食品药品 安全的违法违规行为,打击传销及规范直销管 理,有效打击和惩治违法经营行为,震慑有不 法企图的经营者,维护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 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净化社会环境		115.00	115.00			项目法
-----------------------	------------------------------	--------	---	---	--	--	--------	--------	--	--	-----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年，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收入预算为2693.85万元，比上年增加37.17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693.8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693.85万元，比上年增加37.17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2135.85万元、项目支出558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693.85万元，比上年增加37.17万元，增长1.40%，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培训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安全工程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 （一）2011499-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295万元。主要专利奖励金支出。
- （二）2013801-行政运行1530.68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遗属生活补助、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三）2013899-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148万元。主要用于创品牌及标准化奖励支出。
- （四）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195.08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生活补贴支出。
- （五）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88.83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六）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94.41万元。主要用于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 （七）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74万元。主要用于生育保险等支出。
- （八）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63.07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险费支出。
- （九）2210201-住房公积金169.04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2135.85万元，其中：

- （一）人员经费2065.3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

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70.5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 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4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1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2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共设置 3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558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专利奖励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295	
	财政拨款:		29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推进传统产业改造提升; 推动高新技术产业集群发展; 扶持科技型企业发展壮大; 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促进农业和林业科技创新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专利奖励金	≤29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育一批知识产权型企业	≥2 家
		质量指标	专利授权量增长率	≥3%
		时效指标	按年度发放奖励金	≤12 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育壮大知识产权人才队伍	普遍提高全民科学素质, 知识产权人才队伍满足经济社会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问卷调查满意度	≥95%

创品牌及标准化奖励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48	
	财政拨款：		148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提高企业争创品牌产品的积极性，鼓励优势领域企业形成技术标准联盟，加大自主知识产权标准研究力度，形成产业技术标准优势，以标准的提升推动产业结构化升级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创品牌及标准化奖励金	≤148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争创品牌的企业个数	≥3 个
			参与制定标准的企业	≥2 个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按年度发放奖励金	≤12 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争创品牌，积极参与标准的制修订，营造社会良好的创牌氛围	促进我市经济社会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争创名牌、标准制定的企业满意率	≥95%	

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15	
	财政拨款：		11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为民办实事项目。通过执法办案，查处商业贿赂、限制竞争行为，查处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食品药品安全的违法违规行为，打击传销及规范直销管理，有效打击和惩治违法经营行为，震慑有不法企图的经营商，维护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保护经营者、消费者合法权益、净化社会环境。</p>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经费	≤11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食品安全事故数量	不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
		质量指标	加大食品安全日常监督检查，深入开展专项整治	加强舆情监测，开展应急演练，主动回应社会关切，提升舆论引导能力
		时效指标	当年资金使用情况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食品经营单位主体责任意识，促进食品经营单位自觉遵守食品安全法律法规	切实加强食品安全日常监管，深入开展食品安全整顿，不断强化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健全完善食品安全考核和责任追究制度，捍卫我市广大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85%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0.53万元，比上年减少4.44万元，降低5.92%。主要原因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非急需非刚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06.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6.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7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共有车辆16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3年永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